2026年保安、消控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苏州市沧浪中学校

联系人：韩峰

联系电话：0512-67865366

乙方（中标人）：苏州利得行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正洋

联系电话：18896588615

根据甲方申请2026年保安、消控服务政府采购计划，并委托苏州天诚建设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政府采购（采购编号：JSZC-320500-TCJS-G2025-0022），依据本项目的采购结果确定2026年保安、消控服务为本合同乙方，现依照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价格：

1、合同价：**人民币壹佰肆拾伍万零伍元伍角陆分（￥1450005.56元）（报价明细详见合同附件）。**合同价包括以下各项费用：

（1）乙方支付的如养老金（退休费）、医疗费、安全费、卫生费、福利费、教育费、保险费、劳保用品费、服装费、伙食费等国家规定或用工合同中注明的一切人员费用及材料、机械、统一服装、胸卡、通讯器材、办公设备、保险、利润、代理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甲方不再承担相关费用及因人员辞退、工伤事故等造成的赔偿金。

（2）其它为甲方提供服务前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实行一次包干，无论是否计列，将一律视为合同价已包括该项费用。

2、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二、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10%作为预付款；然后在每月服务结束后，付清上月（一个月）服务费用（合同总价的90%除以实际服务的月数）

（2）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上述关于预付款的规定。

（3）甲方支付此项费用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包括个人），服务人员的薪金、福利、休假日补贴等由乙方付给，与甲方无关。

（4）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或对服务缺陷不予更正，甲方有权另请其他单位更正，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或因乙方责任应由乙方承担的赔偿未完成，甲方有权从服务费中取得补偿。

6、乙方开户行及账户如下：

户名：苏州利得行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512916245810000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开户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雅路308号

数字人民币账号（数币钱包ID）：0102025300340035

7、乙方要求付款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7.1合格的发票；

7.2其他（若有）；

8、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等。

三、服务内容：

1、乙方负责2026年保安、消控服务服务（详见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

2、项目概况：

苏州市沧浪中学校，是苏州市教育局直属的一所公办初中学校。学校占地面积：38238.25平方米，建筑面积：21097.70平方米。学校毗邻京杭运河和石湖公园，远山如黛，近水旖旎，晨曦暮霭，浅墨清韵。校园内绿水萦白墙，繁花洒青瓦，亭台庭院，幽深雅致；河道、连廊、幽径有机联结，婉约淡雅，厚重灵动，

传统与现代相融，审美与实用并举。

做好校园安全管理，维持校园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学校信息安全、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具备先进的服务质量管理水平和管理实践。服务过程中可运用信息化类平台管理系统等高科技管理手段，做好校园安全保障，及时反映问题，及时解决问题，确保整体管理的合理性及统筹性；方便采购人人员督促工作，考核服务质量。

同时须要积极推进并做好节能减排、低碳环保各项工作；规范化服务，有序改善校园物业管理质量，服务水平满足创优争优，管理的项目品质要求争取达到市优、省优服务水准。

3、采购需求：**（人员配备详见合同附件）**

序号	名称	人数	服务期限	备注
1	保安队长	1	12 个月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保安员	13	12 个月	
3	消控值班员	8	12 个月	

（一）保安服务内容：

负责校园 24 小时全天候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包括：门卫管理、校园防火、防盗、治安管理，夜间安全巡视，车辆（汽车、自行车、电瓶车等）、人员管理等涉及校园安全管理的所有工作，维持校园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学校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事宜等。

学校设有南主出入口（车行出入口）1 个，北主出入口（人行出入口）1 个，次出入口 2 个，校园实行全封闭管理，严禁闲杂人等进入。

1.1 保安服务标准：

（1）学校大门：24 小时在岗执勤，每天上学及放学时段例岗执勤（重要活动另行安排）。引导车流、人流有序进出校门；管理校门口周边车辆停放，维持校门口交通畅通；对校内车辆进行停车管理,按照指定位置及要求排放；劝导师生进出校园非机动车推行；接待来访人员并作好联系及来访人员、车辆的登记工作；按学校规定查验学生进出校门手续并做好登记；周界、监控、报警、消防等安保设施进行监管和日常管理，并作好每日记录；熟练操作学校所有技防设施，熟悉布防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每天书信、报刊收发，快件邮包的签收；门

卫室内部及门前三包责任区内的卫生；师生上班上学期间，按照市教育局相关要求配备足够的人员在岗。课外时间，如有学生确需进校拿取物品，保安人员应全程陪同；学校安排的其它门卫保安事项。

标准：公共区域秩序井然，绿地景观文明安全，停车场停放有序，门卫严格把关，进出通道安全畅通。技防、消防设备运行正常，保证校园人身和财产的绝对安全。

（2）校园内治安巡逻检查。每天按照规定时间点和路线定时定点安全巡视检查，（以电子巡更器记录为准)并做好记录；做好动态的安全保安工作，确保校园秩序正常，确保学校各场所财产安全；处理校园内的突发事件；检查、排除安全隐患，及时纠正、上报安全违规行为，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24 小时进行防盗、报警设备布防，出现报警信号应及时到现场查看，并做好记录；如遇其他紧急情况根据应急预案进行及时处理。

（3）清场检查。全校放学后对校园各个部位、角落进行彻底、仔细地清场检查，清除各类可疑物品和无关人员，并作好记录，严禁外来人员进入校园内。检查各个教室、专用室场、卫生间的门窗、日光灯、饮水机等设备是否已经关闭并加以登记，巡视检查时关闭不需要的灯，检查锁门情况及电梯开关。清场后，对各楼室关闭上锁。

（4）夜间巡逻。每小时按巡更路线、巡更点进行校园内的安全巡更，并做好记录。发现问题及时赶赴出警点进行查看并处置。

标准：夜间值班保安不得睡觉，遵守规定的巡更时间、巡更线路、巡更点进行巡更。每天检查巡更考勤记录。无闲杂人员和可疑人员进出校园或滞留在校内，不留安全隐患，确保安全无事故。

（5）紧急情况处置

出现突发事件（暴力冲击、失火、踩踏、建筑物倒塌等），在第一时间作出反应，采取初步措施后报警和报告相关部门，制定突发事件、紧急情况处置预案和具体应对措施，所有派驻人员均具备应急处置能力和技能。

标准：第一时间得到有效处置或控制

（6）其它工作内容

A.做好学校大型活动、家长会、重要接待任务、重大节日等的安保工作；做

好学校基建和修缮等的安全保卫工作；做好其它属于保安服务范围内或学校临时交办的安保工作。

B.无偿协助学校做好大型活动、家长会、重要接待任务、重大节日等突发活动时所需要的协助、搬运等工作。

标准：确保以上活动、工作安全有序，无事故。

1.2 人员配置要求：

（1）保安队长 1 人。要求：男性，身高 1.70 米以上，年龄 45 周岁以下，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思想品质好，作风正派，热爱安全护卫工作，无犯罪记录；有较强的组织协调沟通能力，具有保卫、保安工作经验，接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具备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至少有两年以上保安相关的管理工作经验。负责与学校沟通，安排保安人员工作任务并负责检查监督落实之职责。

（2）保安人员 13 人，要求：男性 9 名，身高 1.70 米以上；女性 4 名，身体健康。均不超过 50 周岁，有学校保安经验的可适当延长但不超过 55 周岁都具备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思想品质好，作风正派，热爱安全护卫工作，无犯罪记录；普通话标准，能听得懂苏州话，有文明沟通能力且能坚持原则；吃苦耐劳，责任心强。

（3）服务人员中需配备 1 名兼职零星维修人员，该人员必需持有相关操作证书，依照采购人的要求，协助对校园内设施进行除水电以外的零星维修工作，该人员必须在学校日常教学时在岗。服务人员中至少有 1 名兼职救生员以应对校内河道人员落水事件。该人员需要持有救生员证。

（4）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必须向校方递交所有派驻的保安人员简历、保安员证书、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以及保安安全应急预案、紧急情况处置方案和流程。否则校方有权拒绝签订合同，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费用。

（5）中标人签订合后，每月根据巡更系统提供巡视检查考核表，交校方管理部门。

（6）中标人必须保持队伍的稳定，严格控制非违纪人员轮换岗比例。保安队长更换，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校方。其他保安队员更换要提前三天告

知采购人。合同期限内轮换岗人数不得超过 2 人，且轮换岗人员必须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书。

（7）保安人员基本工作要求：秩序维护从业人员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衣冠整洁，统一服装，胸佩工作卡；熟练操作技防设施、设备，具备应急、防暴的处置能力；保安必须配备通信联络工具（对讲机、手机等）；上岗前后须经过专业培训，了解学校整体布局以及保安要求；坚守工作岗位，忠于职守，礼貌接待，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保安人员应服从学校管理和指导，若不服从，中标人应在三天工作时间内调换相关人员。保安人员值班不得擅自离岗，准时交接班，做到不迟到、不早退，有病有事必须先向所在公司请假；保安人员不得打瞌睡、闲聊、会客、看报、看手机以及其它与安保工作无关的事情。

1.3 专用设备、工具及耗材：

保安专用设备配置：

除保安人员熟练使用学校配备的技防、物防设备外，中标人必须配备安保专用设备：对讲机（不少于 4 部）、钢叉（4 把）、防割手套（6 副）、盾牌（4 副）、武装带（8 套）、强光电筒（4 支）、巡更器（1 套）等，如教育主管部门有新的要求，中标人应及时响应添置。该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二）消防控制服务要求

2.1 消防控制室人员要求：

消防控制室人员 8 人。均不超过 55 周岁，持证上岗，身体健康。

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要求应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消防控制室、具有消防配电功能的配电室、消防水泵房、防排烟机房等重要的消防设施操作控制场所。确保火灾情况下有人能按操作规程及时、正确操作建筑消防设施。并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并定期进行演练；

服务人员不能有违法、违纪记录，且无黄、赌、毒等不良嗜好。

2.2 消控服务内容及标准：

（1）消控服务内容：

负责消防控制室值班工作：负责校园内消防监控室 24 小时值班，对火灾报

警器进行日检查，认真填写《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表》；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值班期间每 2 小时记录一次消防控制室内消防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记录消防设施的火警及故障情况；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接到火灾报警信号后应当立即以最快方式进行处置，立即确认火灾报警联动控制开关处于自动状态，同时拨打 119 报警，立即启动单位内部应急疏散和灭火预案，并应同时报告单位负责人。

（2）消控服务标准：

消防控制室实行每日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每班不应少于 2 人，每班工作时间不应超过 8 小时；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对火灾报警器进行日检查，交接班时应当填写《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表》；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值班期间每 2 小时记录一次消防控制室内消防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记录消防设施的火警及故障情况；

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接到火灾报警信号后应当立即以最快方式进行处置，立即确认火灾报警联动控制开关处于自动状态，同时拨打 119 报警，立即启动单位内部应急疏散和灭火预案，并应同时报告单位负责人。

标准：认真记录消防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记录消防设施的火警及故障情况，按要求开展单位内部应急疏散演练，无火灾等事故发生。

4、人员配置：按乙方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中等同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

5、乙方应保持各岗位人员相对稳定，每月底将当月出勤表提供甲方认可；甲方无论是出于对服务质量的考虑或是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的规定，对上岗服务人员都有权提出调换，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调换服务人员；乙方调换服务人员应提前告知并经甲方同意，乙方负责员工的培训、管理和交接，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6、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中标服务人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7、乙方须对服务人员进行内部管理及考核管理，甲方与服务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乙方和服务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以及其他由于乙方过失而造成的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甲方有权终

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全面负担赔偿。

四、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服务工作管理考核办法：

甲方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考核标准对乙方服务工作进行考核。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甲方服务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考核。

2、甲方有义务在适当的范围内公开考核结果。

3、因重大活动，甲方需调动乙方人员和工具设备时，乙方应服从安排予以配合。

4、服务期间，如遇甲方办公场所调整、迁移或者服务对象性质发生重大改变，甲方将提前两个月告知乙方，合同内容经双方友好协商进行调整，协商不成甲方可解除合同。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及标书规定的服务质量标准和有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服务工作。

2、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行业管理部门的检查。

3、服务范围之外的突击性、突发性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不得无故拖延。

4、因乙方管理不善而损坏的硬件、设施应负责及时修复，或照价赔偿。

5、乙方应做好详细的管理台账，建立管理档案，并按双方约定将管理情况汇总报送甲方。

6、服务期间，服务人员配备情况应达到招标要求及乙方投标时承诺的配备能力并应配合甲方需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八、服务基本要求：

1、为确保服务质量，乙方需对中标后的服务区域安排管理专员进行监督管理。

2、服务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周密的安全措施，以避免对人身和财产的损害。如因乙方原因而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3、对于乙方服务期间由于服务工作不能及时完成，且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有权通过扣除服务费用进行处罚。

九、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1.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2.1 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2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按照逾期服务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十、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一、合同修改

1、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十二、转让和分包

1、政府采购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2、经甲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十三、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十四、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方式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本合同约定的仲裁委员会是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

方式二：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章）后生效。

2、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 中标通知书；

2.2 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2.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2.4 乙方在招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并提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苏州天诚建设咨询事务所有

限公司备存。

十六、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十七、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采购代理机构各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12.26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12.26

附件：服务管理考核办法

苏州市沧浪中学校服务管理考核办法

一、目的

为创建安全优美的校园环境，维护学校财物和师生安全，防止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有效公平地对服务人员进行考核，特制订本规定。

二、适用范围

由物业（保安）公司委派在我校执行任务的服务人员。

三、考核方法

以抽查和发现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学校将指定安保处和校长办公室进行每月不少于每周一次的抽查。依据考核细则进行扣分，下达书面扣分通知书，并可附带提供证言、照片、监控记录、刷卡记录等。扣分记录计入考核细则表中。每月总分为100分，直至扣减为零分为止。

四、考核细则

1、服务人员在岗人员未按合同要求配齐，并且未向学校有关部门提出请假同意的，扣除10分/人。

2、在岗人员未按要求着装，着装不整齐的，扣除5分/起

3、报刊分发不及时，已签收的邮件、包裹发生丢失的。扣除5分/起。

4、在岗值班期间不得抽烟，不得睡觉、躺着、玩手机、听耳机、电话聊天等。违者扣除10分/起。

5、未按照合同要求配足配齐物防设备的，扣除10分/次。

6、服务人员损坏装备、破坏公物者，除照价赔偿外，视情节轻重给予扣除5-20分/次。情节严重者，当事人解除聘用。并扣除20-40分/次。

7、服务人员监守自盗者，解除当事人聘用，并按照合同规定追究相关责任。并扣除30-40分/起。

8、不按时交接班，迟到、早退扣10分/次。保安人员因事因病不能到岗，应事先办理请假手续，安排其他人员顶替，否则以脱岗处理，扣20分/次。

9、管理好工作环境，保持校门口、传达室及周边整洁卫生；劝止车辆停放校门口，保证校门口交通顺畅。不履行的扣5分/次。

10、学校上课期间及夜间，应该保证一人按时巡视校园。不按时按线路巡视

的扣 5-10 分/次。

11、未使用礼貌用语，与师生、访客发生争执、肢体冲突，给学校声誉造成影响的，扣除 10-30 分/起。后果严重的当事人解除聘用，并承担相关经济与法律责任，扣除 30-50 分/起。

12、认真热情接待来访人员，严格履行登记手续，执行通报制度，不通报或不登记致使校外人员进入校内，扣 5 分/次，造成严重后果的扣 20-50 分/次。

13、严格登记进出车辆，审查带物品出门的车辆和人员，违者扣 5 分/次，造成严重后果的扣 20-50 分/次。

14、服务人员应登记迟到、晚归学生姓名、学号，若遇学生强行进出校门，应及时向学校报告，未报告的扣 10 分/起。因失职造成学生出走，情节严重的 30-50 分/起。

15、学校大门开放期间，不得坐在传达室内，必须到室外值勤，发现可疑人员要进行盘问，并阻止无关人员进入校园。未能做到者，扣 5 分/起。

16、服务人员应服从保卫科在其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如不执行扣 10 分/次。

17、服务人员了解必要的 110 报警常识，抽查发现不懂得使用周界、紧急报警的使用方法的。扣除 5 分/人次。

18、不了解学校消防设施器材的，不懂得防火灭火常识的。扣除 5 分/人次。

19、值班台帐不全混乱的，字迹潦草的。如不执行扣 10 分/次。

20、消防器材每月检查记录台帐缺失的。如不执行扣 10 分/次。

21、泄露进驻学校内部事务或其他秘密情况、资料的，视情况扣除 20-50 分/起。

22、不执行工作制度，造成经济损失的，扣除 5-10 分/起。造成严重后果者，当事人解除聘用，并按照合同规定追究相关责任，扣除 20-30 分/起

23、履行工作职责范围以内工作时不听从学校工作安排的，不服从分配、不听从指挥的。扣 10 分/次。

24、值勤时遇到紧急情况（ 如发生案件、事故等 ）处置不力、甚至临阵退缩的。并按照合同规定追究相关责任，扣除 20-50 分/起。

25、没有提前校方通知而更换人员的，扣 10 分/每起

26、工作时间没有督促学校人员进出校门进行刷卡而放行的。扣 5 分/每起。

五、处罚办法

1、因服务人员违反上述条例，当月得分不满 80 分，但大于 60 分（含 60 分）以上的，对人员及所在公司提出书面批评，责令其改正错误，并要求其写出书面整改报告。

2、当月得分不满 60 分，但大于 50 分（含 50 分）以上的；责令其改正错误，并写出书面整改报告之外。应扣除当月服务费用的 10%。

3、当月得分不满 50 分，但大于 40 分（含 40 分）以上的；责令其改正错误，并写出书面整改报告之外。应扣除当月服务费用的 30%。

4、当月得分不满 40 分，除了责令其改正错误，并写出书面整改报告之外。应扣除当月服务费用的 50%。

5、连续两个月得分不满 60 分的，校方可解除合同。

附件：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2026年保安、消控服务 招标编号：JSZC-320500-TCJS-G2025-0022

序号	岗位名称	人数	综合单价（元/人/月）	投标总价（人数×综合单价×12个月）	服务时间
一、人员工资					
1	安保队长	1	3950	47400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2	保安员	13	3900	608400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3	消控值班员	8	3850	369600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人员社保					
1	安保队长	1	1214.24	14570.88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2	保安员	13	1214.24	189421.44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3	消控值班员	8	1214.24	116567.04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其它（高温费、加班、福利等）					
1	高温费	22	100	26400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2	加班费	5	372.10	22324.20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3	福利费	22	20	5280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4	管理费	22	20	5280.00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5	税金	22	164	43296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6	其他	22	5.55	1466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合计				1450005.56	

投标人：（公章）苏州利得行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12月16日

注：1、投标人必须按“投标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相等，如不相等，投标总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